

正本

汕头市新溪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厂区）施工总承包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汕头市达濠建筑总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名或盖章）



2016 年 8 月 11 日

目 录

- (1) 投标函
- (2)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复印件
- (3)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原件复印件
- (4) 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原件复印件
- (5) 拟派注册建造师执业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类证书的复印件
- (6) 检察机关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原件复印件
- (7)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 (8) 企业加入《汕头市建筑企业诚信综合评价体系》网页截图打印件
- (9) 银行出具的投标保证金保函复印件
- (10) 投标人开立基本存款帐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投 标 函

致：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汕头市新溪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厂区）施工总承包 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愿意以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肆佰柒拾柒万捌仟贰佰元（小写）：11477.82 万元，报价下浮率：5.4% 作为完成本工程（含保修）的全部承包费用。

2. 如果我方投标书被接受，我方将承诺履行招标文件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工程任务。

3. 我方承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4. 我方接受按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标准并同意你方评标的标准。

5. 我方愿意遵守国家、广东省和汕头市所有与招标工程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的相关规定，并承担有关施工方应承担的费用。

6. 如果贵方接纳我方的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工程履约保证金。

7.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由我方基本帐户所在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 银行本行（或上级银行）出具的投标保函，保函金额 80 万元，保函有效期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止。我方如有下列行为之一时，贵方有权没收投标保证金，并可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

（1）未能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好应负责的义务；（2）未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工程履约担保；（3）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天内由于我方的原因未能或拒绝签订工程施工合同。

8. 我方承诺本工程不存在个人挂靠或违法发包转包分包以及其他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否则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经济赔偿和接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

9. 我方承诺我单位中标后拟派注册建造师为 林东 负责此项目，确实到位并履行建造师应履行的职责和义务，我方确认该建造师当前未担任任何在建项目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建造师），且该建造师同时未参加其它项目的投标（包括已中标公示公告或已中标但未办妥施工许可手续项目）；如违反上述承诺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贵方有权没收我方的投标保证金。我方同时承担由此引发的相应法律责任。

10. 我方承诺：投标书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同时承担由此引发的相关法律责任。

投标人：汕头市达濠建筑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2016 年 8 月 11 日

电话：0754-88573224 传真：0754-88573220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号:10-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121930205172

名称	汕头市达濠建筑总公司
类型	全民所有制
住所	汕头市濠江区赤港红桥城建办综合楼二、三楼
法定代表人	黄邦平
注册资金	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
成立日期	1990年04月19日
经营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承担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土石方工程的施工、承包（按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经营）；承包境外房屋建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境外房屋建筑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境外房屋建筑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5

年 11 月 10 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汕头市达濠建筑总公司

详细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濠江区赤港红桥城建办综合楼二、三楼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5121930205178 法定代表人: 黄邦平

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全民所有制

证书编号: D211040790 有效期至: 2021 年 02 月 24 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16 年 02 月 2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安全生产许可证

(副本)

编号: (粤)JZ安许证字〔 2014〕 04 008944

单位名称: 汕头市达濠建筑总公司

主要负责人: 黄邦平

单位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濠江区赤港红桥城建安综合楼二、三楼

经济类型: 国有全资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14年 1月 23日至 2017年 1月 23日



发证机关:

2014 年 1 月 23 日

延期核准栏

经审查, 准予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延期三年。

自:

至:

延期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经审查, 准予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延期三年。

自:

至:

延期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签发，持证者可以注册建造师名义执
业，并在相关文件上签章。

The certificate is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holder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Certified Constructor" in his
her business, and sign and seal as such in
relevant work documents.



资格证书编号 0009985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Number

注册编号 鄂144060802771
Registered Number

证书编号 00095517
Certificate Number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of Constructo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姓名 林东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0年02月17日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Specialty

聘用企业 汕头市达濠建安公司
Employer

发证机关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增项注册记录

Additional Registered Specialty Record

增项专业类别:
Specialty Addition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至: 2011年 01月 27日
Valid until

(请勿贴粘此处)

增项注册记录

增项专业类别:
Specialty Addition



水利水电工程

有效期至: 2014年 01月 04日
Valid until

(请勿贴粘此处)

一级注册建造师 继续教育证书



证书编号: 00000000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名: 杨东, 性别: 男, 1976年 02月
出生, 注册编号: 冀14000302771
于 2013年 11月至 2013年 11月在
单位参加 市政公用工程 专业建造师继
续教育培训, 其中必修课 30 学时,
选修课 30 学时, 考试成绩合格。



2013年 12月 11日



姓 名: 林东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0年02月
身份证号: 440503197002170058

企业名称: 汕头市达源建筑总公司

职 务: 科长

技术职称: 工程师

证书编号: 粤建安B(2004)0023476(换证)



发证时间: 二〇〇五年一月一日



有 效 期

自: 二〇一四年一月一日

至: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经审核, 同意延期三年



有 效 期

自:

至:

考核发证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检察机关 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

汕濠检预查〔2016〕514号

汕头市达濠建筑总公司:

根据汕头市达濠建筑总公司申请,经查询,结果告知如下:

汕头市达濠建筑总公司(914405121930205178)、黄邦平(440500196010100010)、林东(440505197002170058)在查询期限从2013年1月1日到2016年7月28日期间,未发现有行贿犯罪记录。

以上查询结果来自全国行贿犯罪档案库。

特此函告。

本函有效期为2个月,复印件无效。



汕头市濠江区人民检察院

2016年8月2日



汕头市达濠建筑总公司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 标 人： 汕头市达濠建筑总公司

单位性质： 全民所有制

地 址： 汕头市濠江区赤湾红桥城建办综合楼二、三楼

成立时间： 1990 年 04 月 19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姓 名： 黄邦平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码： 440500196010100010 职 务： 总经理

系 汕头市达濠建筑总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附：身份证明材料



投标人（盖单位章） 汕头市达濠建筑总公司

2016 年 8 月 11 日

汕头市达濠建筑总公司授权委托书

本人 黄邦平 系我司(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440500196010100010 , 现委托 林东 同志(身份证号码: 440505197002170058)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汕头市新溪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厂区)施工总承包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从 2016 年 8 月 11 日 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龙湖区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9.05-2026.09.05

投标人名称: 汕头市达濠建筑总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名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林东 (签名)

2016 年 8 月 11 日

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汕头市施工企业诚信综合评价体系

2016年8月4日 星期四

标准类型: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企业名称:

企业资质: 特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查询日期: 2016-03-04

查询

总排名 等级排名

总排名	等级排名	企业名称	市场行为	质量安全	其他	总分	计算日期	评价类别
1	1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8.50	32.28	10.00	91.79	2016-08-03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2	2	汕头市建安(集团)公司	48.75	30.55	10.00	89.30	2015-08-03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3	1	汕头市潮阳第一建安总公司	47.75	30.95	10.00	88.70	2016-08-03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4	1	达濠市城建建设有限公司	47.50	30.82	10.00	88.32	2016-06-03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5	2	汕头市达濠建筑总公司	48.00	30.12	10.00	88.12	2016-08-03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6	3	汕头市南华建设有限公司	47.50	30.24	10.00	87.74	2016-08-03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7	3	汕头市建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7.00	30.31	10.00	87.31	2016-08-03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8	4	深圳鹏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8.25	30.22	10.00	88.47	2016-08-03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9	5	汕头市潮阳建筑工程施工总公司	45.25	30.50	10.00	85.75	2016-08-03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10	6	广东电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5.00	30.25	10.00	85.25	2016-08-03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11	7	汕头市建筑工程施工总公司	47.00	28.02	10.00	85.02	2016-06-03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12	8	广东恒辉建设有限公司	41.50	32.56	10.00	84.06	2016-09-03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13	4	汕头市潮阳第二建筑总公司	40.00	31.05	10.00	81.05	2016-06-03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14	1	汕头市龙建建设有限公司	39.25	30.57	10.00	79.82	2016-08-03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15	9	广西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7.50	31.75	10.00	79.25	2016-06-03	施工企业市政工程专业



当前位置: 首页 > 汕头市建筑业企业诚信公示平台

汕头市建筑业企业诚信公示平台

企业名称

汕头市达源建筑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郭平

企业注册地

广东省汕头市

资质及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房屋与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联系人

黄纯峰

联系电话

13629637138

办公地址

汕头市濠畔路金源园6幢10楼

诚信声明

点击查看

有效期至

2017/7/19

变更栏



投标保函

致受益人(招标方)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鉴于投标方 汕头市达濠建筑总公司 (下称“保函申请人”) 参加以你方为招标方的 汕头市新溪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厂区)施工总承包 的投标, 我行接受投标人的请求, 愿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

一、本保函项下我行承担的保证责任最高限额为(币种、金额、大写) 人民币捌拾万元整。(下称“保证金额”)

二、本保函的有效期为以下第 壹 种:

1. 本保函有效期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止。

2. 此栏空白。

三、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 如保函申请人发生以下情形之一:

1、投标人在提交标书截止时间后到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未能签订合同协议和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或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

3、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

此栏空白

我行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后 20 个工作日内, 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 本保函原件及索赔通知, 该索赔通知应列明索赔金额, 并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保函申请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同时该索赔通知应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 你方须提交的其他文件:

此栏空白。

(三) 索赔通知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汕头市金砂路113号

四、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保函申请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行按你方索赔通知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五、本保函项下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行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行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六、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 壹 种方式解决：

(一) 向本行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 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 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七、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受益人应立即将本保函原件退还我行；受益人未履行上述义务，本保函仍在有效期届至或提前终止之日失效。

八、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九、其他条款：

(1) 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行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行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 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行营业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即每个银行营业日 16:00 前，否则视为在下一个银行营业日到达。

十、本保函自本行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 曾 签字：

签发日期：2016 年 8 月 5 日



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 J5860000043801

编号: 5810-01456284

经审核, 汕头市达濠建筑总公司

符合开户条件, 准予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黄邦平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汕头建营支行

账号 14001650401050469888



发证机关(盖章)

2005年04月28日

隶属关系证明

致：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我分行是汕头市达濠建筑总公司基本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建营支行的上级主管行，汕头市达濠建筑总公司向建营支行申请的保函（保函编号：164406500110455）由我分行盖章出具。

特此证明。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

2016年8月5日

